

Innovation and Reform

创新与改革

“‘蓝海’战略与农业银行转型征文”优秀论文选集

中国农村金融学会/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创 新 与 改 革

中国农村金融学会 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创新与改革 / 中国农村金融学会编.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9. 1

ISBN 978 - 7 - 5058 - 7772 - 6

I. 创… II. 中… III. 农村金融 - 文集 IV. F830.6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95949 号

责任编辑: 金 梅 赵 蕾

责任校对: 王肖楠

版式设计: 代小卫

技术编辑: 董永亭

创新与改革

中国农村金融学会 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室电话: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88191540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厂印装

850 × 1168 16 开 18 印张 320000 字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58 - 7772 - 6/F · 7023 定价: 36.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言

熔铸农村金融创新与改革的智力支撑

2008年，中国农村金融学会开展了以“‘蓝海’战略与农业银行转型”为主题的征文活动。这本论文集集纳了征文中比较优秀的部分论文。

开拓“蓝海”市场，推动现阶段大型商业银行转型，不仅是农村金融领域面临的重大课题，更是农业银行面临的全新课题。“蓝海”战略是一种方法论，体现了现代经济发展中价值创新的理念。作为一种新的经营哲学，要将其真正运用到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实践，必须首先将其贯穿到思考当中。中国农村金融学会组织开展学术研究，显然要体现这种思维创新。

学术研究要更好地服务于我国农村金融改革大局，服务于农业银行的业务发展，实现学术新突破，就必须抓住三个重点环节：进一步树立“研究创造价值”的理念；充分调动中青年对学术研究的积极性；围绕大型商业银行服务“三农”、业务经营转型和精细化管理开展深入研究。

2008年年初，在中国农村金融学会第六次代表大会上，农业银行项俊波行长提出：“要树立研究创造价值理念，推动开展研究工作”。中国农村金融学会2008年举办了“‘蓝海’战略与农业银行转型”征文，活动得到了中国农业银行全行上下，尤其是广大中青年干部职工的积极响应。学会共收到全国各地推荐的论文235篇，这是中国农村金融学会历

次征文活动中数量最多的一次，质量也有很大提高。经过认真评选，共评出一等奖四篇、二等奖十一篇、三等奖十八篇、优秀奖二十六篇。这些获奖论文涉及面广、内容丰富，既有理论高度，又紧密结合实际。有的从机制和策略的理论层面，深入阐释农业银行“蓝海”战略的发展方向；有的从实际工作中总结思路、提炼智慧；有的结合当地工作和经验，对开拓农村金融县域“蓝海”市场的途径和举措进行深入探讨。可以说，这次征文活动围绕农业银行面向“三农”这个大局，对一些重大金融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了较深入地分析，真正践行了“研究创造价值”的理念，有助于我们认清形势、把握方向，更好地为我国农村金融特别是农业银行改革发展服务。

农业银行党委十分重视研究工作。项俊波行长在多次会议上反复提醒我们要关注宏观，关注大局，加强对宏观形势的分析和研究，提高战略思考能力。在2007年8月，农业银行新一届党委成立后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分行行长会议上，项俊波行长就提出了农行改革发展中需要深入研究探讨的十个课题。按照党委的要求，全行广大干部职工，围绕这些课题开展了广泛深入的研究，这些研究成果为党委的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一年来，在行党委的领导下，农业银行的研究工作取得了显著进展，在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农村金融改革与发展、业务经营转型等领域取得不少成果，农村金融学会的职能作用进一步发挥。特别要提到的是，农业银行博士后工作站也已经国家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批准设立。这对于进一步提升农行的形象，提高农行的研究水平将起到积极作用。

当前国内外形势错综复杂，我国经济发展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严峻局面。国际上，美国次贷危机进一步蔓延，全球经济出现了普遍性的增长放缓和通胀上升。国内经济虽然继续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但通货膨胀的压力加大，经济结构性调整带来的风险，需要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由于农业银行股改启动较晚，加上基础比较薄弱，与同业相比，在盈利能力、经营效率、资产质量、风险状况等方面，仍然处于较低水平，尽快缩小与先进同业的差距、在改革发展中提升竞争力，是农行面临的重大考验。面对复杂的经济金融形势和日益激烈的同业竞争，我们必须准确把握宏观走势，加快改革发展步伐，提高管理水平，加强风险防控。而所有这些，都需要我们进一步树立“研究创造价值”的理念，

用深入细致的研究为决策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撑，以使我们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建立在周密、坚实和科学的研究分析基础之上，增强工作的针对性。

目前，农业银行有不少学历层次较高，而且具有一定工作经验的中青年员工，这是我们开展研究工作的中坚力量。据统计，目前农业银行45岁以下员工超过38万人，占员工总数的86%。如果我们能发掘和利用好这些研究力量和资源，对于农业银行的科学发展将起到十分重要的推动作用。因此，作为农村金融学术研究的重要社团组织，中国农村金融学会需要进一步发挥好研究和交流平台作用，切实调动广大中青年干部职工投入研究工作的积极性，整合全行的研究资源，形成研究合力，将零散、自发的个别研究行为转化为有组织、有管理的集体和团队行为，努力把农行建设成为学习型和创新型组织。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中国农村金融学会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多搞活动。积极开展征文、论坛等多种形式的研究交流活动，以活动促研究，在活动中发现研究人才。同时要树立开放意识，积极走出去，加强与政府、高校、中介机构等外部研究力量的合作和交流，集纳我国农村金融理论与应用研究的新观点和新成果，开阔眼界，取长补短，提升农行的学术影响力和知名度，树立农行在研究领域的品牌形象。

二是强化激励。研究工作是一项探索性的艰苦工作，需要知识和智慧的积累，需要耐得住寂寞的毅力和不断求索的顽强精神，更需要一种对农业银行事业充满热爱的激情。同时，我们也要注意加强对研究人员的激励，在研究经费和信息资料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充分体现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研究的理念，促使全行形成一种浓厚的研究氛围。

三是完善制度。要建立健全研究工作制度，提高学会管理的规范化水平。通过提高课题的针对性，采取对研究工作进行精细化管理，推动课题研究工作在不同的学术和业务领域有序开展。

四是促进应用。作为商业银行，我们不能为研究而研究，而是要围绕实践中的重点、难点和热点问题展开研究，注重解决实际问题。更重要的是，学会要积极促进优秀研究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通过杂志发表、汇编成册、内部通报等多种载体和方式，把研究成果推荐给农村金融的各级机构和部门，切实解决研究成果束之高阁的问题。这是践行

“研究创造价值”理念的重要环节，需要引起高度重视。

2008年年初，行党委明确提出了农业银行“3510”发展战略；随后，农业银行根据这一战略，对服务“三农”、业务经营转型和精细化管理等三大主题做了全面部署。在服务“三农”方面，面向“三农”是农业银行永恒的主题，是国家资本意志的具体体现，也是打造新的竞争优势，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在面向“三农”的试点实践中，各地都形成了一些好的做法和经验，这些需要我们进一步挖掘、研究和提升，使之成为可复制的商业模式；同时也有很多新的问题，比如如何创新“三农”信贷政策和制度体系，如何强化“三农”产品支撑，如何实施事业部制管理等，还需要我们进一步研究。在业务经营转型方面，从国际经验看，推进业务经营转型是一项极具挑战性的复杂系统工程，涉及业务经营管理的方方面面，在转型的内容、方式方法和具体抓手等方面，有很多问题都要做深入研究。在精细化管理方面，由于目前国内外对精细化管理还没有一套成型的理论和做法，还需要在借鉴先进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农业银行的实际不断探索。比如：流程如何优化；操作如何规范；经营转型、精细化管理、风险控制和队伍建设“四位一体”的格局如何形成。这些问题必须首先研究清楚，才能确保出台的政策措施符合实际、切实可行、真正见效。

因此，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围绕这三个主题深入开展研究。要根据自己的所学、所长和所处的工作岗位，恰当选取研究的切入点，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不搞泛泛而谈，不搞资料堆砌，从大处着眼，从小处着手，通过踏踏实实的研究为决策提供有价值的政策建议。

农业银行正在经历一场深刻的变革与转型，这为开展研究提供了难得的机遇和素材，也为大家提供了展示才华的广阔舞台。我们要牢记使命，积极主动地开展研究。通过研究，开阔视野，使决策更加科学。

韩仲琦

2008年9月

目 录

拓展碳排放业务 实现商业运作与社会责任和谐发展	
.....	李 林 曹桂山 (1)
集群式贷款:欠发达地区县支行开拓“蓝海”市场的着力点	
——以农业银行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支行为例	
.....	山东省枣庄市农村金融学会课题组 (16)
县域经济发展与农业银行的“蓝海”战略	
.....	农业银行三农政策与规划部课题组 (33)
超越竞争局限 开创银行卡收单业务的“蓝海”	
——商业银行间联商户收单业务推广模式浅析	
.....	农业银行天津分行银行卡中心课题组 (45)
小额信贷融资与农业银行发展模式研究	
.....	苑素静 (54)
县域“蓝海”战略:小额信贷能否风物长宜	
——信贷契约的理论与实证	
.....	王 立 (65)
“蓝海”战略与农业银行零售业务转型	
.....	方 晖 (73)
农业银行开展投资银行业务实证研究	
——兼论资本市场、企业、银行转型和投行业务间的逻辑关系	
.....	齐现义 (86)
农业银行成本管理模式创新研究	
.....	魏雷松 (103)
商业银行网点零售顾客满意度的现状及其解决方案	
.....	李天况 唐 琳 陈忠平 (114)
林权抵押贷款实证“三农”和县域“蓝海”	
.....	翁书扬 (134)

实践“蓝海”战略 推动发展转型

——对发达地区城区农业银行经营的探讨

..... 江苏省农村金融学会课题组 (140)

发掘“三农”潜在价值 推动“蓝海”战略实施

——对农业银行开展农村金融创新与实现经营转型的思考

..... 郑年孝 (149)

农业银行县域“蓝海”战略机遇与转型路径

..... 农业银行湖北襄樊市分行课题组 (157)

从四个县支行发展实践看“蓝海”战略

..... 农业银行安徽分行中青年研究会“蓝海”战略课题组 (162)

县域商业金融市场结构分析与农行“蓝海”战略选择

..... 程广林 高永涛 (177)

大力发展现金管理业务 推进农业银行经营战略转型

..... 李 矿 (191)

农业银行在广州地区服务“三农”策略及措施研究

..... 农业银行广东分行营业部课题组 (200)

横向监督机制、履约机制与农业银行“三农”“蓝海”市场

..... 董玉华 (210)

农业银行县域业务：战略风险及其应对

..... 汪喻林 (223)

农业银行资本管理策略研究

..... 黄 璟 (231)

驶向金融“蓝海” 加快农业银行财务目标转型

——基于客户的视角

..... 马 硕 张武文 (243)

基于客户关系管理视角的农业银行战略转型分析

..... 石 林 和 娜 (248)

关于“蓝海”战略与区域化经营的探讨

..... 韩晓冰 牟丕志 (258)

“蓝海”战略在台资企业营销中的实践探讨

..... 黄 莉 (266)

后 记 (277)

拓展碳排放业务 实现商业运作与社会责任和谐发展

李 林 曹桂山

2005 年 2 月 16 日，为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开展国际合作的《京都议定书》正式生效，并因此形成了巨大的国际和国内碳排放市场，各方主体和资金纷纷以各种形式介入这一市场。但这一市场对境内银行而言，还是一片亟待开发的“蓝海”市场。农业银行尽快拓展碳排放业务，对实现自身可持续发展和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都具有重要意义。

一、碳排放市场

碳排放交易，即温室气体排放权交易，是买方通过支付一定的费用，获得卖方拥有的温室气体排放权，用于抵减自身的减排额度，从而实现减缓温室效应的目标。碳排放交易起源于人类对生存环境的关注，依据则是《京都议定书》。

1. 碳排放市场的产生

为了人类免受气候变暖的威胁，1992 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通过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以下简称《公约》），于 1994 年正式生效。这是世界上第一个关于控制温室气体排放、遏制全球变暖的国际公约，目标是将地球大气中的温室气体稳定在防止气候变化的水平上。1997 年 12 月，《公约》第三次缔约方大会在日本京都召开，149 个国家和地区的代表通过了旨在限制温室气体排放量以抑制全球变暖的《京都议定书》，在人类历史上首次以国际法的形式限制温室气体排放。中国于 1998 年 5 月签署并于 2002 年 8 月核准了该议定书，欧盟及其成员国于

2002年5月31日正式批准了《京都议定书》。2005年2月16日,《京都议定书》正式生效。目前世界主要工业国家中只有美国没有签署《京都议定书》。

根据《公约》“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缔约国被分为两大类——附件I国家和非附件I国家。附件I国家包括OECD成员国和俄罗斯等经济转型国家,主要为发达国家;非附件I国家,包括中国,主要为发展中国家。根据《京都议定书》规定,签约的附件I国家确保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亚氮(N₂O)、氢氟碳化物(HFC_s)、全氟化碳(PFC_s)和六氟化硫(SF₆)六种受控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在“第一承诺期”(2008~2012年)内,在1990年的基础上降低5.2%,其中欧盟国家减少8%、日本减少6%;如果超标排放要处以重罚。目前,《京都议定书》只规定了到2012年所有附件I国家温室气体的减排目标,对非附件I国家暂时没有减排要求。2012年之后如何进一步降低温室气体的排放,即所谓“后京都”问题成为各国进一步磋商的焦点。

2007年12月,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岛举行,大会产生了“巴厘岛路线图”,主要内容包括:大幅度减少全球温室气体排放量,未来的谈判应考虑为所有发达国家(包括美国)设定具体的温室气体减排目标;发展中国家应努力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增长,但不设定具体目标;为了更有效地应对全球变暖,发达国家有义务在技术开发和转让、资金支持等方面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帮助;在2009年年底之前,达成接替《京都议定书》的旨在减缓全球变暖的新协议。

2. 碳市场国际合作机制

为了更有效地实现《公约》目标,《京都议定书》规定了三个旨在减排温室气体的灵活合作机制——共同履约机制、清洁发展机制和国际排放贸易机制,允许附件I国家在国外寻求比国内成本更低的减排机会。

(1) 联合履约机制(Joint Implementation, JI)。共同履约机制是指在签署了《京都议定书》的有减排配额的附件I国家之间(如欧盟内部),采取共同计算的合作方式,将许多国家视为一个整体,只要在整体上完成减排任务即可。这种机制只是在附件I国家内部展开。

(2) 清洁发展机制(Clean Development Mechanism, CDM)。清洁发展机制是一种互利和双赢的机制,其根本原则是鼓励和协助非附件I国家实施“额外”的、对可持续发展和减排温室气体有贡献的项目。具体实施方式是允许附件I国家,通过跨国合作途径,向非附件I国家转移资金、技术,帮助其改善工业设备,保护自然绿地,降低温室气体排放量,从其在非附件I国家实施的有利于可持续发展的减排项目中获取“经证实的减排量”(Certified Emission Reductions, CER or CERs),用于履行附件I国家在《京都议定书》下所承诺的减少本国温室气体排放量的义务。

(3) 排放贸易机制(Emissions Trading, ET)。根据《京都议定书》的规定,

缔约国家承诺在一定时期内实现一定的碳减排目标,并将自己的减排目标分配给国内不同的企业。当某国或某企业不能按期实现减排目标时,可以从拥有超额排放权的国家或企业那里购买一定数量的排放权,以完成自己的减排目标。排放贸易机制下的交易标的物可以是《京都议定书》下的“配额单位数”(Assigned Amount Units, AAUs),也可以是欧盟排放贸易体系(EU ETS)下的欧盟排放配额(EU Emissions Allowances, EUAs)。

EU ETS的发展共有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2005~2008年的试验阶段。2008~2012年为第二阶段。2007年3月,欧盟公布国家碳权分配计划(National Allocation Plans, NAP)并分配到企业,强制规定排放量须降低至1990年排放水准以下8%。如果企业超过规定的排放量,将会被处100欧元/吨CO₂的罚款(2008年之前为40欧元/吨CO₂)。目前第二阶段下的EUAs价格比较稳定,在12~30欧元的区间运行,当前在25欧元左右,并有逐步向上的趋势(见图1)。第三阶段计划于2012年后开始,将根据新版《京都议定书》与第二阶段经验及欧盟能源政策来制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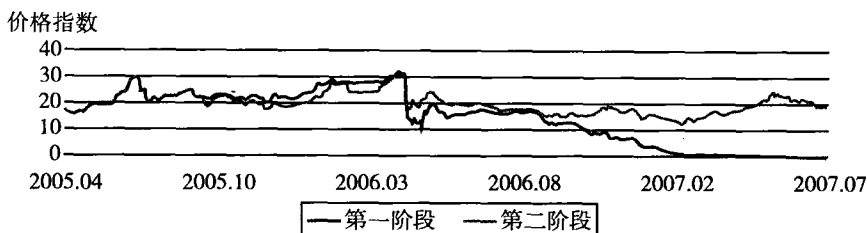


图1 第一和第二阶段欧盟排放配额(EUAs)的价格走势

在《京都议定书》的框架下,附件I国家对碳排放的需求产生了与碳排放相关的金融需求。一是基于碳排放项目的投融资需求,不少提供专项服务的项目咨询公司应运而生。二是碳排放额的交易市场,在碳交易市场中,排放量低于配额的企业有权将富余的指标卖出;未达减排指标的企业则需要购买排放指标,以弥补自身的差额。通过CDM项目获得的CERs也可以用来交易,关心气候变化的投资者可以通过这样的二级市场进行交易,实现投资收益。

3. 中国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开发 and 实施流程

一个典型的CDM项目从开始准备到最终获得CERs,需要经过项目识别、项目设计、参与国的批准、项目审定、项目注册、项目实施监测与报告、减排量的核查与核证、CERs的签发八个阶段。时间不少于一年。

根据国家《清洁发展机制项目运行管理办法》,中国境内的中资、中资控股企业可以对外开展清洁发展机制项目。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进行评估和概念设计后,按清洁发展机制执行委员会(Clean Development Mechanism Executive Board, CDM EB)的

要求完成项目设计文件（Project Design Document, PDD），同时确定项目基准线方法学并计算温室气体减排量，然后报国家发改委审批。获得国内审批后，需要向清洁发展机制执行委员会指定的运行实体（Designated Operational Entity, DOE）提交项目文件。项目由指定的运行实体在清洁发展机制执行委员会注册后，成为正式的 CDM 项目，其运行后产生的减排量由 DOE 审核和书面证实后，向清洁发展机制执行委员会申请签发 CERs。清洁发展机制执行委员会批准签发后，其 CDM 登记系统将 CERs 净额登记到有关缔约方或项目参与方的账户中。目前在《京都议定书》的框架下，对中国而言，CERs 只能单向流向国外，并且国内的子账户之间由于不可交易，也不能相互流动。

4. CDM 项目特点

一是投资产品的虚拟和衍生性。CDM 项目投资的最终特殊产品 CERs 是相关国际谈判条约的产物，不是具体有形产品，而只是相关账户上的一个数字，代表了合同一方获益权利或某种义务的解除。

二是 CERs 投资与基础项目投资的统一性。CDM 项目活动包括基础项目投资活动和 CERs 投资活动，两者是一体的，CERs 投资不能脱离原基础项目投资，同时 CERs 投资又会影响到基础项目的运作。特别地，CERs 投资特有的现金流和风险特点对原有投资项目可行性有着重要影响。一个 CDM 项目是基础项目现金流和 CERs 投资现金流的组合，两股现金流在项目投资、运营和 CERs 生产过程中联为一体。

三是 CDM 投资管理的双重性。包括投资谈判的双重性、基础项目投资报批和 CERs 投资报批的双重性、一般投资管理与 CERs 投资管理的同步性。

四是 CERs 获得的独立性。虽然 CDM 项目同时包括基础项目的投资生产及 CERs 的投资生产，但 CERs 的获得有一套完整、独立的程序，并适用不同的规则 and 规定。基础项目投资成功与否并不能保证最终能获得 CERs。CERs 签发后，其在市场上的转让价格只受市场因素影响，不再与项目相关。

五是风险多样性。除了基础项目本身具的项目风险外，还包括 CDM 政策风险、CDM 机制变化风险、CERs 市场价格变动风险等特殊风险。

二、碳排放市场机会及其风险

1. 方兴未艾的国际碳市场

据世界银行统计：2006 年全球碳交易市场规模 100 亿美元；2007 年 300 亿美元；2008 ~ 2012 年每年碳交易需求将达 7 亿 ~ 13 亿吨，每年市场规模将至少为

600 亿美元。2012 年后由于预期非附件 I 国家的加入,市场规模可能上升到 1 500 亿美元。2008 年 4 月,英国专门研究再生能源的新碳金融公司(New Carbon Finance)公布的数据显示,2007 年 10 月到 2008 年 3 月,新成立的碳权基金多达 12 只,累计全部达 58 只,规模 118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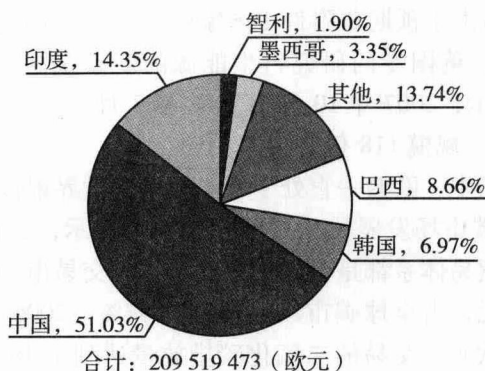
在全球碳交易市场中,欧盟一直处于领先地位。世界银行和国际排放贸易协会(IETA)的《2006 年碳市场发展状况与趋势分析》显示,无论就市场价值还是成交量来说,欧盟排放贸易体系都是全球最大的碳排放交易市场,截至 2006 年 9 月,其成交额达 189 亿美元,占全球碳市场总规模的 87%。2006 年欧洲四个交易所年交易规模约为 181 亿欧元,交易的二氧化碳排放量达到了 10.2 亿吨,其中通过经纪人进行的场外交易为 5.4 亿吨,在各个碳排放交易所交易的为 2.4 亿吨。除此之外,有经纪人参与的两个公司直接交易的交易量约为 2 亿吨。2007 年欧洲碳排放市场的平均交易量进一步扩大,已经达到了 480 万吨/日。据碳监测组织 2008 年 3 月中旬发布的《2008 年碳市场分析:展望》预估报告,欧盟排放贸易体系 2008 年的价值将达到 680 亿美元。

2. 国内 CDM 项目悄然兴起

中国作为非附件 I 国家,虽然暂时不用承担《京都议定书》规定的减排义务,但为了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摆脱附件 I 国家“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中国政府对节能减排日益重视,专门成立了环境保护部,并制定了在“十一五”期间实现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10%,单位 GDP 能耗减少 20%,森林覆盖面积增加 20%等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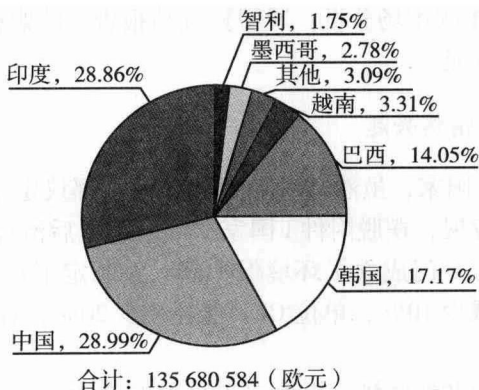
正是由于目前国内节能减排、发展可再生能源等政策驱动,中国 CDM 项目开始迅速发展。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官方网站资料,截至 2008 年 4 月 18 日,全球范围内成功注册的 CDM 项目已有 1 022 个,这些项目预计产生的二氧化碳年减排量共计 209 519 473 吨;其中中国注册的项目为 193 个,占注册项目总数的 19.09%,项目预计产生的二氧化碳年减排量共计 105 302 022 吨,占全部的 50.77% (见图 2),分别位居第二和第一。另外,截至 2008 年 4 月 18 日,在全球范围内清洁发展机制执行委员会共给 571 个项目核发了 CERs 额度 135 680 584 吨,按单位价格 16 欧元计算,共计 22 亿欧元。其中源自中国的项目共 67 个,获核发的 CERs 额度为 39 332 620 吨,分别占总量的 11.73% 和 28.99%,分别为第三位和第一位,中国 CDM 市值已超过 6 亿欧元(见图 3)。

中国开展的 CDM 项目涉及化工废气分解减排、煤层气回收利用、节能与提高能效、可再生能源利用、造林与再造林、工业废热回收利用以及垃圾焚烧发电等多个领域,不仅实现了节能减排、保护环境的社会效益,也为开展 CDM 项目的公司实现了良好的经济利益。如 2006 年 9 月,世界银行旗下的伞型碳基金花费 7.99 亿



数据来源：<http://cdm.unfccc.int> 18.04.2008。

图2 已登记项目预计年减排额（按主办国）



数据来源：<http://cdm.unfccc.int> 18.04.2008。

图3 已签发 CERs（按主办国）

欧元从江苏梅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常熟三爱富中昊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购买温室气体减排量，预计年减排额约1 900万吨。2008年2月19日，瑞典碳资产有限公司购买湖北宜化控股子公司宜昌宜化太平洋热电有限公司废热回收利用项目在2012年年底以前产生的CERs，并考虑购买2013~2017年产生的所有CERs，预计每年可交付减排量195 034吨，价格每吨10美元。2008年2月21日，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与原雷曼兄弟商品服务公司签订了CDM项目减排量购买意向书，出售CERs 73.4万吨，每吨价格超过11欧元，总收益可达870万欧元。

3. 国内开展碳业务面临的特殊风险

(1) 政策风险。政策风险是碳排放交易中最重大的风险，也是其他风险的由来。一方面，2012年以后，《京都议定书》是否续签，内容有无变更均不得而知；

另一方面,2012年以后,中国是否仍然可以作为非附件I国家,存在不确定性,主要看到时候的谈判结果和中国的政策主张。一旦迫于国际压力,中国宣布履行《京都议定书》的减排规定,那么中国将一夜之间从净出售国变成净买入国,所有企业都可能面临巨大减排压力。如果当时的CERs价格高于中国现在对外出售的价格,就意味着中国必须以更高的价格将自己以前卖出去的东西买回来,这将带来额外的财务损失。

另外,其他国家对于碳排放方面的政策调整,也将改变目前的碳排放交易体制,从而对碳排放交易产生影响,欧盟排放贸易体系第一阶段EUA价格的崩溃就是最好的例子。

(2) 市场风险。市场风险主要是碳排放权交易价格的变动带来的风险,包括两层含义。

一是一级市场上CDM项目的恶性价格竞争。现在CDM基本上是买方市场,非附件I国家企业的议价能力弱。随着对CDM的逐步认识,会有越来越多的非附件I国家企业加入到市场中成为供给方,那么碳排放交易的价格会进一步降低,CDM项目预期的收益有可能会大幅缩水。

二是二级市场上碳排放交易价格的波动。早期每吨CERs在欧盟价格平均为5~6欧元,到2006年时,市场平均价格为11欧元,2007年时平均价格为14欧元,目前价格为16欧元左右。而在欧盟排放贸易体系上交易的EUAs,从最初的17欧元左右最高上升到过31欧元,最低到过13欧元,目前为26欧元左右。可以看到,碳排放交易的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碳权二级市场交易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3) 项目风险。CDM项目要经过国内外严格审批,这些审批程序会带来一定不确定性。尽管CDM EB已经有了良好的方法学,能够合理评价项目,但按照规定CDM项目必须要履行国内国际两套程序,经过多个机构审批,一个项目从申请到批准最顺利也需要六个月时间,复杂的审批程序可能会给最后的结果带来不确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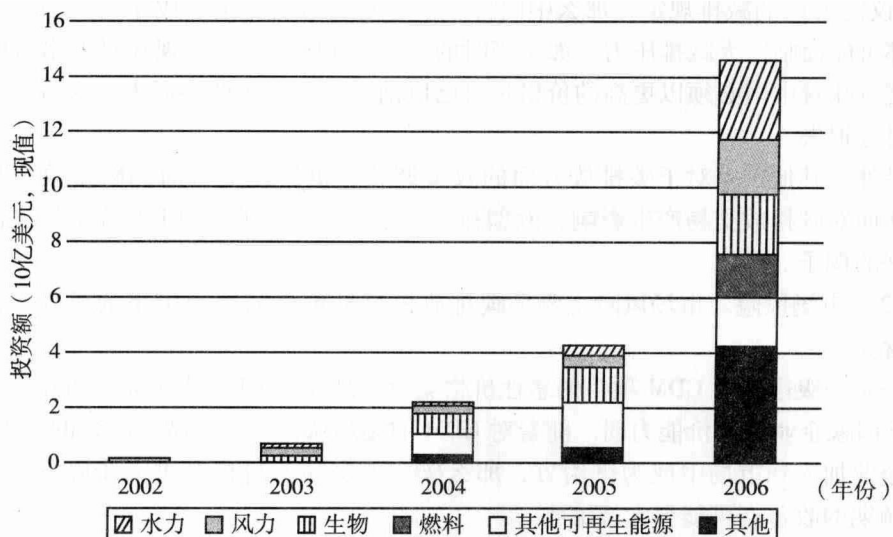
另外,由于“额外性”的要求,CDM项目必须相对于“基准线”(baseline)排放产生额外的减排量,才有可能获得CERs,这对项目的技术和资金投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也加大了项目的风险。

三、农业银行拓展碳排放业务的重要意义

1. CDM相关业务将是未来银行新的利润增长点之一

碳排放交易中蕴涵着巨大的经济利益。CDM项目成本包括三类成本,称为基础项目成本、CDM项目额外成本和CDM进程执行成本。每获得一单位CERs,背

后都需要大量的项目投资。据世界银行统计,2006 年各类 CDM 项目相关的投资超过 140 亿美元,且呈高速增长(见图 4)。



数据来源: 国际排放交易协会及世界银行 IETA & World Bank。

图 4 全球 CDM 项目相关投资

同时, CERs 价格上也存在着巨大的利润空间。在 CDM 项目中, 附件 I 国家购买的 CERs 如果直接在欧美二级市场出售, 目前每吨的价格在 15 ~ 17 欧元, 但其在中国一级市场上购买的价格却相对低很多。如 2008 年 2 月, 宜昌宜化太平洋热电有限公司废热回收利用项目向瑞典碳资产有限公司出售 CERs 时, 价格每吨只有 10 美元, 合 6 ~ 7 欧元左右。虽然行业、技术、减排方法的不同会造成每个 CDM 项目交付时的减排价格不一样, 但如此巨大的利润空间还是令人咋舌。

介入碳排放市场, 农业银行一方面可以通过项目融资参与项目建设, 获得传统相关存贷款利差收入; 另一方面也可通过参与一、二级市场价差的分配, 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实现可观的中间业务收入, 这对改变农业银行收入结构中过分依赖传统存贷业务有积极的意义。另外, 通过对参与碳排放交易的项目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也可以扩大中间业务收入来源。

2. 贯彻“蓝海”战略的重要措施

目前, 国内 CDM 项目开展方式主要采用中资项目企业和国外 CERs 购买者或国际能源类基金(如碳基金)合作开展方式, 由外方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中方项目建成并获得 CERs 后廉价卖给外方。其中, 相当多的外资银行通过其投资银行部门或全球交易部门为境内企业提供 CDM 项目的咨询、融资、策划、买卖业务。